# 數位內容公開微選子計畫

Open Request-for-Proposal Project for Digital Archives

報告人:許雅婷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拓展臺灣數位典藏計畫 子計畫二、數位內容公開徵選計畫

執行秘書

# 工作團隊

● 主持人: 戴麗娟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助研究員)

● 共同主持人: 林富士

(拓展臺灣數位典藏計畫總主持人、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講座教授兼文學院院長)

### ● 工作團隊

- 數位內容公開徵選計畫
- 數位島嶼平台
- 數位典藏地方工作室

拓展台灣數位典藏分項計畫 (總計畫)

數位內容拓展委員會

數位內容 建置與開發子計畫 數位內容 公開徵選子計畫 機構建置與 研發數位內容子計畫

生物與自然組

藝術與圖像組

公開徵選計畫

中央研究院

國史館

生活與文化組

地圖與影像組

數位島嶼

國立台灣大學

國家圖書館

語言、新聞 與影音組

文獻與檔案組

地方數位工作室

國立自然科學 博物館

國家電影 資料館

原住民族 委員會

檔案管理局

國史館 台灣文獻館

國立 故宮博物院

行政院 客家委員會

#### 數位內容公開徵選計畫

主要工作項目

協助國科會徵求 「數位內容公開徵選計畫」

協助入選計畫順利執行數位化工作

協助「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其他分項計畫利用入選計畫之執行成果

維護「數位島嶼」平台

訪查並協助民間典藏品 進行數位化

# 典藏品之優先次序

T

文化藝術、自然景觀、日常生活

П

影音資料、歷史資料

 $\prod$ 

當代文化、台灣所藏文物

# 典藏品之優先次序

#### ● 第一級:

- 文化藝術(都市景觀;歷史建築;公共設施;台灣文學等)
- **自然景觀**(台灣地貌、生態照片)
- 日常生活(飲食;台灣音樂〔歌謠、地方民歌、歌仔戲等〕、 宗教、民俗活動等)

#### • 第二級:

- ▶音資料(電視新聞、有聲出版品、廣播節目等)
- **歷史資料**(早期本土藝術家及作家作品、社會變遷及各種社會運動)

#### • 第三級:

- 當代文化(當代藝術家及作家作品、當代潮流趨勢、大眾生活)
- 台灣所藏文物(收藏者國籍、區域均不限)

● 補助範圍:數位化工作



- ■數位化之前的典藏品整理。
- ■數位化之後的加值運用或教育推廣。
- ■有智財權疑慮。

- 計畫書撰寫要點
  - 需有具體的物件清單:品名、數量。
  - 具體說明典藏品的價值。
  - 說明典藏品未來發展價值(可提供加值或運用的空間)
  - 經費上限:伍百萬元。
  - 需說明計畫所採用之數位化標準。
    - (\*可參考本計畫網站:數位化工具箱)

# http://content.teldap.tw



# http://content.teldap.tw





生物與自然 Biosphere & Nature



生活與文化 Lives & Cultures



文獻與檔案 Archives &



藝術與團像 Arts & Lijustrations



地圖與建築 Maps & Architectures



語言影音與新聞 Languages & Multimedia





■ 主題單元 CATEGORY

活動快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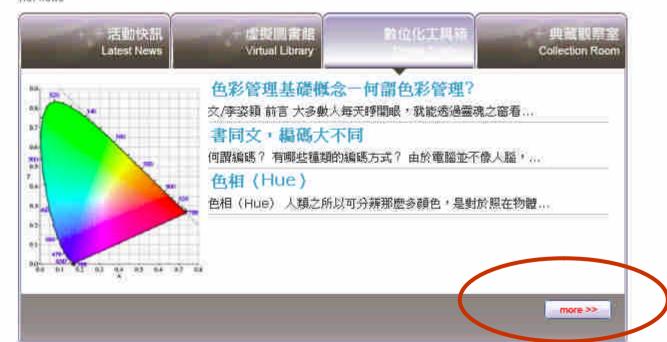
台灣多樣性知識地圖

THE REPORT OF THE

計畫簡介

FAQ

#### ➤ 最新消息 Hat name



# 數位化流程六步驟

#### 06 文章排行

文章排行提供一個 數型文章的列表, 裡你可以發现大多 的語题,以及最多 題的文章是哪些。



#### 専有名詞 /

針對數位化相關的關鍵 請或是斯語,我們提供 了關場的說明,讓初學 者能從這裡獲得數位化 嚴基礎的知識,並成為 閱讀其他單元的基礎。

• 申請秘訣:



## 合理的經費



高開放度



明確說明所要進行數位化之物件(名稱)

- 、資料的種類、數量
- ,及其價值(如:學 術研查 教育各文化 保存、文化創新、產 業發展等方面之價值

# 重要時程

● 申請截止日:民國97年12月31日

● 執行期限:98年8月1日~99年7月31日

#### ● 項目:

- 申請人資格(工作團隊之專長、能力) 20%
- 實施策略(研究方法、進行步驟及執行進度)20%
- ▶ 典藏品價值 (原始典藏品之價值、數位產出之價值) 30%
- 配合度(數位產出之開放度、智財權、配合款)10%
- 採用的標準與規範(各項標準metadata與國際標準的相容性, 以及供其他機構使用的參考性等)10%
- 經費與人員配置(人員晉用與儀器設備採購是否合理,若經費分配不當,刪減的幅度及理由)10%

## \*申請必備文件:

- ▶ 計畫申請書
- 申請人個人資料表、近五年代表性著作、專利或技術報告
- 合作典藏機構授權或契約書
- ▶ 典藏品清單

# 配合工作

- 建置數位化資料庫。
- 可供大眾瀏覽的網站。
- 網站中放置數位典藏圖徽。
- 配合填寫智財權盤點清單。

# 配合工作

- 配合本計畫辦理之相關活動:
  - 主持人期初聯席會
  - 教育訓練
  - ■實地訪查
  - 主題小組會議
  - ■數位化工作流程調查

# 配合工作

- 配合相關管考作業。
- 辦理計畫結案:
  - 繳交完整成果(含原始圖檔、後設資料、資料庫等),以便進行異地備份。
  - ■成果發表。
  - 匯入聯合目錄系統。
  - 繳交結案報告(需上傳國科會)。
  - ■繳交期末成果報告。

# 申請資格

- 計畫之主持人(含總計畫及子計畫)必須爲國科會認定受補助 機構之編制內專任教學或研究人員。
- 可由一個機構單獨提出申請,或由數個公、私機構聯合提出申請。
- 申請人不得爲「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計畫辦公室及分項辦公室之工作團隊。
- 計畫申請單位已加入當年度機構計畫者,不得以該機構之典藏 品提出申請。

# 智慧財產權

- 計畫之申請單位必須擁有數位化物件的原件,或取得典藏單位之授權,並在計畫書中附上授權書或同意函。
- 完成後之資料庫,必須依循本計畫辦公室所訂定之準則,開放外界以付費或免費的方式使用。願意以免費方式開放外界使用者(必須於申請書中註明),將列爲優先補助之對象。智慧財產權之相關事項,並依計畫契約書之規定辦理。
- 本計畫辦公室因作業之需要,得另行補充或修改此徵求通告之內容,請計畫申請人留意於計畫辦公室網址公布之訊息。

# 聯絡資訊

## • 相關人員

請洽本計畫

執行秘書 許雅婷小姐

(e-mail: lace@gate.sinica.edu.tw tel: 02-2782-9555轉 815)

王傢軍先生

(e-mail: content.open@gmail.com tel: 02-2782-9555轉 817)

## 相關網站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http://www.nsc.gov.tw/
-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http://www.teldap.tw/
-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拓展台灣數位典藏計畫 http://content.teldap.tw/
- 數位島嶼 <a href="http://cyberisland.teldap.tw/">http://cyberisland.teldap.tw/</a>

# The End